

华宝安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第4季度报告

2025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年1月22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0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宝安元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857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8 月 2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54,277,079.08 份
投资目标	在控制投资组合下行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p>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状况、货币政策变化、市场利率走势、市场资金供求情况、经济周期等要素的定性与定量分析，预测大类资产未来收益率变化情况，在不同的大类资产之间进行动态调整和优化，以规避市场风险，提高基金收益率。</p> <p>当预期宏观基本面向好、通胀稳定且股票估值合理或低估时，本基金将增加股票、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的资产比例，减少信用债和其他债券类资产的比例；当预期宏观基本面向弱、或通胀预期较高、或股</p>

	票估值泡沫比较明显时，本基金将采取相对稳健的操作，减少股票、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的资产比例，增加信用债和其他债券类资产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本基金投资范围包括股票、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纯债债券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宝安元债券 A	华宝安元债券 C	华宝安元债券 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8570	018571	02430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59,080,690.49 份	248,172,083.34 份	47,024,305.25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年10月1日 – 2025年12月31日）		
	华宝安元债券 A	华宝安元债券 C	华宝安元债券 D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641,758.25	1,785,584.19	597,206.17
2. 本期利润	1,233,618.27	917,716.03	413,123.95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47	0.0035	0.009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06,177,320.53	278,738,077.12	53,118,271.5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312	1.1232	1.1296

-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等于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宝安元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4%	0.17%	0.49%	0.10%	-0.05%	0.07%
过去六个月	2.63%	0.15%	1.34%	0.10%	1.29%	0.05%
过去一年	5.81%	0.17%	2.39%	0.10%	3.42%	0.07%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3.12%	0.19%	11.43%	0.11%	1.69%	0.08%

华宝安元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7%	0.16%	0.49%	0.10%	-0.12%	0.06%
过去六个月	2.47%	0.15%	1.34%	0.10%	1.13%	0.05%
过去一年	5.49%	0.17%	2.39%	0.10%	3.10%	0.07%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2.32%	0.19%	11.43%	0.11%	0.89%	0.08%

华宝安元债券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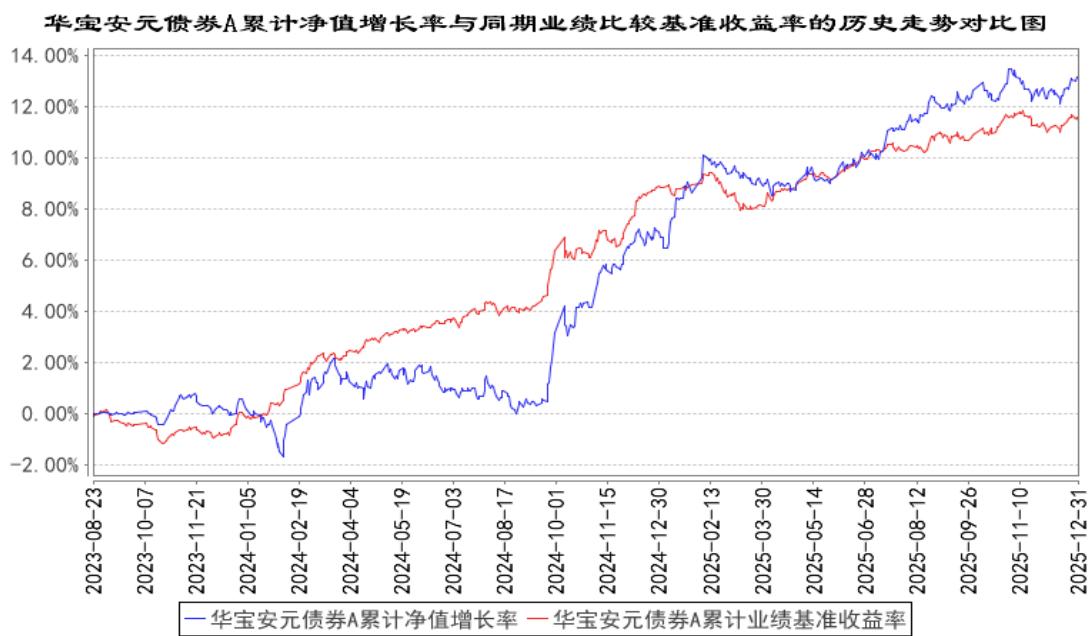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4%	0.17%	0.49%	0.10%	-0.05%	0.07%

过去六个月	2. 62%	0. 15%	1. 34%	0. 10%	1. 28%	0. 05%
过去一年	-	-	-	-	-	-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 53%	0. 15%	1. 96%	0. 09%	1. 57%	0. 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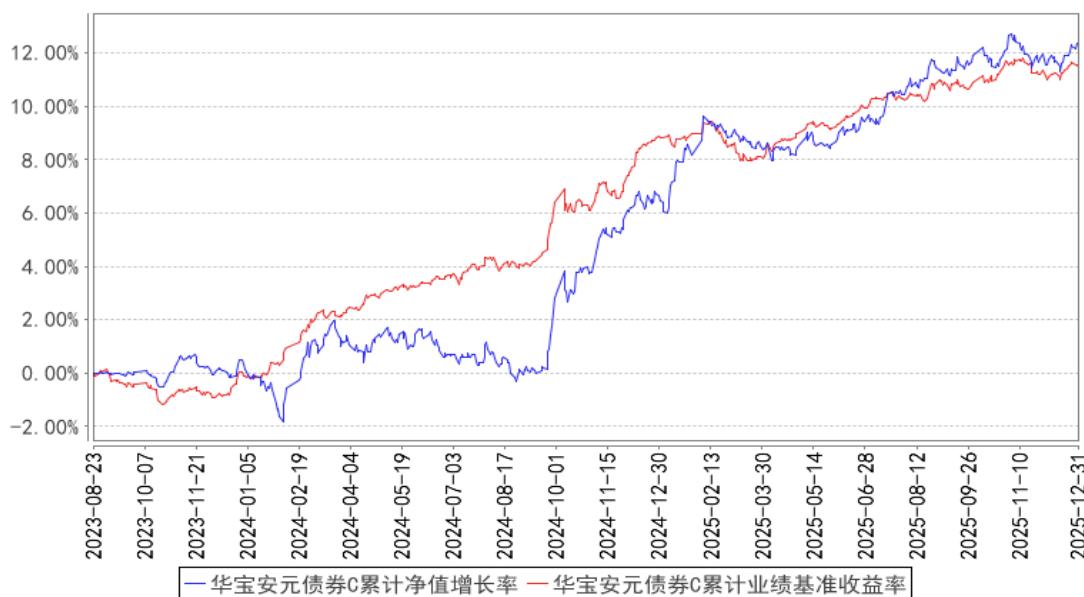
注：(1) 基金业绩基准：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2) 净值以及比较基准相关数据计算中涉及天数的，包括所有交易日以及季末最后一自然日（如非交易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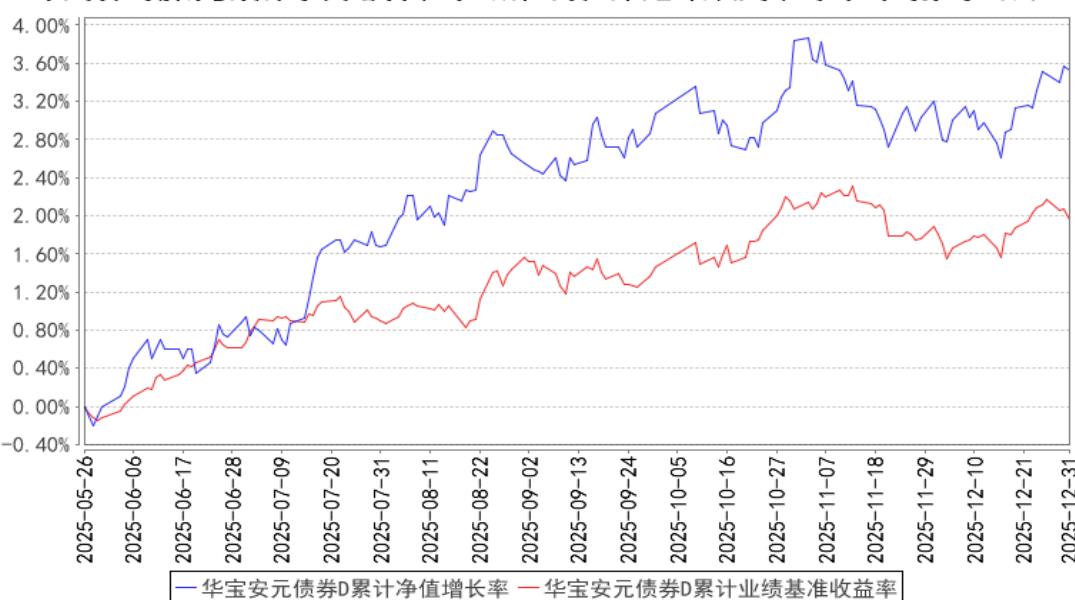
3. 2. 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宝安元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华宝安元债券D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截至 2024 年 02 月 23 日，本基金已达到合同规定的资产配置比例。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栋梁	本基金基金经理、固定收益	2023-08-23	-	23 年	硕士。曾在国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和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固定收益的证券研究和投资

投资总监、混合资产部总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			<p>管理工作。2010 年 10 月加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债券分析师、基金经理助理、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混合资产部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固定收益投资总监、混合资产部总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2011 年 6 月起任华宝宝康债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10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华宝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10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华宝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华宝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4 月至 2019 年 6 月任华宝宝鑫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6 月起任华宝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9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华宝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2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华宝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1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华宝新动力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2 月起任华宝新飞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华宝新优选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18 年 7 月任华宝新回报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6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华宝新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4 月起任华宝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5 月起任华宝安宜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11 月至 2024 年 9 月任华宝安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1 月起任华宝安融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8 月起任华宝安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p>
------------------------	--	--	--

注：1、任职日期以及离任日期均以基金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华宝安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通过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股票库管理制度、中央交易室制度、防火墙机制、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每日交易日结报告、定期基金投资绩效评价等机制，确保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同时，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内部制度要求，分析了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之间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以及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分析结果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 12 月份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召开。会议强调，做好明年经济工作，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更好统筹国内经济工作和国际经贸斗争，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增强政策前瞻性针对性协同性，持续扩大内需、优化供给，做优增量、盘活存量，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持续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具体政策方面，会议指出明年经济工作在政策取向上，要坚持稳中求进、提质增效，发挥存量政策和增量政策集成效应，加大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力度，提升宏观经济治理效能。要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保持必要的财政赤字、债务总

规模和支出总量，加强财政科学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规范税收优惠、财政补贴政策。重视解决地方财政困难。要继续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把促进经济稳定增长、物价合理回升作为货币政策的重要考量，灵活高效运用降准降息等多种政策工具，保持流动性充裕，畅通货币政策传导机制，引导金融机构加力支持扩大内需、科技创新、中小微企业等重点领域。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稳定。要增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和有效性。将各类经济政策和非经济政策、存量政策和增量政策纳入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健全预期管理机制，提振社会信心。

4 季度债券市场震荡下跌，股票市场震荡上行。债券市场达成一致预期，收益率曲线趋于陡峭化，中短端相对稳定，长期利率债小幅反弹之后持续下跌。股票市场震荡向上，期间因海外降息预期出现小幅的波动。转债市场和股票市场的走势一致，极少数品种因触发强赎导致价格下跌和估值压缩，新上市转债的估值水平较高。

4 季度基金维持了股票的配置比例和结构，转债投资比例先降低后上升，增加配置了部分低转股溢价率的品种，纯债部分维持了组合久期。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 A 类净值增长率为 0.44%，本报告期基金份额 C 类净值增长率为 0.37%，本报告期基金份额 D 类净值增长率为 0.4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4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低于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3,656,962.75	9.82
	其中：股票	73,656,962.75	9.8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631,309,308.64	84.15
	其中：债券	631,309,308.64	84.1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000,000.00	1.07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7,039,977.76	2.27
8	其他资产	20,228,245.44	2.70
9	合计	750,234,494.59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固定收益投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等项目的列报金额已包含对应的“应计利息”和“减值准备”（若有），“其他资产”中的“应收利息”指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已过付息期但尚未收到的利息金额（下同）。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5,224,000.00	0.71
C	制造业	50,493,756.90	6.8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7,939,205.85	2.43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73,656,962.75	9.98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70	恒生电子	250,000	7,537,500.00	1.02
2	688041	海光信息	33,000	7,405,530.00	1.00
3	002241	歌尔股份	240,000	6,895,200.00	0.93
4	002126	银轮股份	180,000	6,804,000.00	0.92
5	600893	航发动力	150,000	6,004,500.00	0.81
6	000506	招金黄金	400,000	5,224,000.00	0.71
7	000768	中航西飞	200,000	5,076,000.00	0.69
8	603809	豪能股份	349,974	5,022,126.90	0.68
9	688111	金山办公	15,000	4,606,050.00	0.62
10	300580	贝斯特	170,000	4,469,300.00	0.6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60,711,832.88	8.23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94,799,921.10	53.4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112,758,158.35	15.28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63,039,396.31	8.54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631,309,308.64	85.54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228024	22 工商银行二级 03	400,000	41,887,945.21	5.68
2	092280080	22 光大银行二级资本债 01A	400,000	41,267,726.03	5.59
3	2128028	21 邮储银行二级 01	400,000	40,927,081.64	5.55
4	1928008	19 农业银行二级 03	300,000	33,515,761.64	4.54
5	019785	25 国债 13	320,000	32,192,964.38	4.3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华宝安元债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信贷业务违规，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违规销售或推介；于 2025 年 01 月 02 日收到上海金融监管局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安元债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1. 违反账户管理规定；2. 违反清算管理规定；3. 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4. 违反人民币流通管理规定；5. 占压财政存款或者资金；6. 违反国库科目设置和使用规定；7. 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8. 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9. 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10. 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11. 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于 2025 年 01 月 27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的处罚措施。

华宝安元债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国库管理规定，违反征信管理规定，违反清算管理规定，违反支付结算管理规定，违反账户管理规定，未依法履行其他职责；于 2025 年 01 月 27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的处罚措施。

华宝安元债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因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于 2025 年 03 月 28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安元债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国库管理规定，违反征信管理规定，违反清算管理规定，违反支付结算管理规定，违反账户管理规定，未依法履行其他职责；于 2025 年 07 月 21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的处罚措施。

华宝安元债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内部制度不完善；于 2025 年 09 月 12 日收到金融监管总局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安元债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规办理同业业务，内部制度不完善；于 2025 年 09 月 12 日收到金融监管总局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安元债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信贷业务违规，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内部制度不完善；于 2025 年 09 月 30 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的处罚措施。

华宝安元债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国库管理规定，违反金融统计管理规定，违反征信管理规定，违反账户管理规定，未依法履行其他职责；于 2025 年 09 月 30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警告，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安元债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未按规定进行国际收支申报；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警告，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安元债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违反规定办理资本项目资金收付；违反规定办理结汇、售汇业务；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的处罚措施。

华宝安元债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相关互联网贷款、代销等业务管理不审慎；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收到金融监管总局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安元债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相关产品销售、服务收费不合规，信贷资金流向管理不审慎等；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收到金融监管总局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安元债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在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发行过程中涉嫌违规，违反公平、公正、勤勉尽责的原则；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立案调查的处罚措施。

华宝安元债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未经批准办理跨境资产转让业务；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违反规定办理资本项目资金收付；违反规定办理结汇、售汇业务；未按照规定进行国际收支统计申报；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的处罚措施。

华宝安元债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相关理财、代销等业务管理不审慎，员工管理不到位等；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收到金融监管总局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安元债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1. 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2. 违反账户管理规定；3. 违反清算管理规定；4. 违反特约商户实名制管理规定；5. 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6. 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7. 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8. 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9. 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10. 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的处罚措施。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对上述上市公司进行进一步了解和分析，认为上述处分不会对公司的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影响，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61,774.4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0,066,470.95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0,228,245.44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672	福蓉转债	8,089,561.64	1.10
2	127049	希望转 2	7,076,424.66	0.96
3	123233	凯盛转债	6,929,893.15	0.94
4	110081	闻泰转债	6,918,563.84	0.94
5	123107	温氏转债	5,838,154.52	0.79
6	113652	伟 22 转债	5,291,435.62	0.72
7	113069	博 23 转债	4,356,226.03	0.59
8	113691	和邦转债	4,017,636.99	0.54
9	118034	晶能转债	3,600,499.73	0.49
10	127104	姚记转债	3,016,073.97	0.41
11	111010	立昂转债	2,678,756.16	0.36
12	113650	博 22 转债	2,436,498.63	0.33
13	118032	建龙转债	1,247,353.42	0.17
14	113673	岱美转债	1,007,460.99	0.14
15	113052	兴业转债	534,856.96	0.07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合计数可能不等于分项之和。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宝安元债券 A	华宝安元债券 C	华宝安元债券 D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00,042,994.82	292,853,140.03	58,487,565.99
报告期内基金总申购份额	206,664,693.77	57,782,883.52	35,539,270.03
减：报告期内基金总赎回份额	47,626,998.10	102,463,940.21	47,002,530.77
报告期内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9,080,690.49	248,172,083.34	47,024,305.25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25 年 10 月 24 日，基金管理人发布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聘任欧江洪为公司副总经理。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监会批准基金设立的文件；
华宝安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华宝安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华宝安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基金管理人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以上文件存于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备投资者查阅。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托管协议及基金的各种定期和临时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22 日